

证券代码：000863

证券简称：三湘印象

公告编号：2025-044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和变更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变更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调整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后，董事会同意提名陈建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并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陈建华先生经公司股东会选举后将同时担任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和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将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建华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陈建华先生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能提交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关于变更董事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郭永清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郭永清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郭永清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郭永清先生原定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郭永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郭永清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上述董事的辞职未导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及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公司董事会对郭永清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后，董事会同意提名苏存颖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并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苏存颖女士经公司股东会选举后将同时担任第八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任期将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本次补选独立董事和变更董事完成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各专门委员会名单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
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许文智	许文智、王盛、陈劲松、黄建、 苏存颖 、刘斌、王建平、阮继涌、 陈建华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王建平	王建平、阮继涌、陈劲松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建华	陈建华 、王建平、王盛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阮继涌	阮继涌、王盛、 陈建华

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此次补选独立董事议案和变更董事议案之日起生效，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8 日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建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博士后导师。曾为深圳大学金融学系创办人之一，曾任神州高铁（000008）、中集集团财务公司、摩根士丹利中国基金公司、皇庭国际（000056）、岭南股份（002717）独立董事。现任京基智农（000048）独立董事，深圳大学经济学教授，深圳大学国际金融研究所所长，国家一流学科深圳大学金融学科点负责人，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位中心学位论文评审专家。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博士生导师，武汉大学社会保障研究中心学术委员，宁波诺丁汉大学博士生导师，澳门城市大学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世界经济学会理事、全国美国经济学会理事等。在人民出版社、新华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等出版专著、编著、译著和教材十余部，主持国家、省部级课题十余项，于《经济研究》《经济学态》《世界经济论坛》等核心期刊发表学术论文数十篇。

陈建华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建华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被人民法院列入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或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苏存颖，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生。硕士研究生。历任中国科创金融联盟副秘书长、清禾私募基金管理（珠海）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荣芯半导体（中国）有限公司投融资部总监。

苏存颖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苏存颖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

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被人民法院列入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或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